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3段140號

傳真：(02)27027723

承辦人及電話：葉若涵(02)27065866轉
2624

電子信箱：A111167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90051100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依規定調整罕見疾病用藥支付價格事一節，本署業於
109年3月24日以健保審字第1080061863號公告，請查照並
轉知所屬會員或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。

說明：本次藥價調整結果置於本署「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nhi.gov.tw/>) /公告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參考。

正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副本：台灣諾華股份有限公司、翰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騏名貿易有限公司、禾利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、先靈葆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吉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必治妥施貴寶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百靈佳殷格翰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邁蘭有限公司、吉帝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科進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科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

